

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铭创招字【202328-06号】)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弥勒市

一、招标条件

本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0万元，招标人为云南门吉酒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03.086亩，其中工业用地面积约80亩，商业用地面积约23亩。总建筑面积约58000平方米，主要业态包括工厂区、产品研发中心、红酒博物馆、玻璃酒窖、酒店、景观餐厅、民宿区等。项目总投资35000.00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质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及国家或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资质及附表，检测范围须至少包括：见证取样；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建筑电气工程检测；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智能建筑工程检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检测等本项目涉及的相应检测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类似业绩：自2020年以来承担过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检测服务业绩，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出具的委托书为准。

3、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同时具备检测人员上岗证，近4年（2020年至今）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检测服务业绩，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出具的委托书为准。（提供2023年10月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拟配备项目主要组成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2人及以上且具备检测人员上岗证或注册资格证书。（提供2023年10月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5、投标人信誉：投标人应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近三年（2020年至今）无严重违法记录；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及《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精神，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失信信息材料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在项目开标后评标会议开始前查询、存档，评标时由相关工作人员统一提供给项目评标委员会。

6、财务要求：提供2020年-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及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满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1月05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1月11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在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座自由象创业园区c1栋，601室）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2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弥勒市湖景酒店会议室（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莲花路）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2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弥勒市湖景酒店会议室（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莲花路）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门吉酒业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门吉酒业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弥勒市弥阳镇福地天街7栋3号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1868778331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座自由象创业园区c1栋，601室）

联 系 人：冯工、李工、苏工

电 话：18287158868

电子邮件：142808127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曾兴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弥勒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项目代码】]2308-532504-04-05-265874（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来源），招标人为云南门吉酒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质量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实施本项目能力，满足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弥勒门吉庄园一二三产融合示范项目质量检测服务。

2.2项目概况：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03.086亩，其中工业用地面积约80亩，商业用地面积约23亩。总建筑面积约58000平方米，主要业态包括工厂区、产品研发中心、红酒博物馆、玻璃酒窖、酒店、景观餐厅、民宿区等。项目总投资35000.00万元。

2.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4建设地点：弥勒市东风农场社区管理委员会鸡街铺社区长塘子水库旁。

2.5招标范围：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对本项目施工所涉及的内容进行第三方检测，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建筑电气工程（防雷接地）检测、建筑物沉降观测、钢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实体检测、建筑节能工程检测、绝缘电阻检测、建筑物给排水检测、建筑物消防检测等项目所需的其他检测工作，并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最终以现场检测并出具的正式检测报告为准，并按规范提供检测报告。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委托的实际发生的工作为准。

2.6招标规模：约50.00万元。

2.6服务周期要求：检测期与实际施工周期相匹配，现场检测日期及最终成果报告时间均须满足招标人要求，确保满足工程的进度要求。

2.7质量要求：检测服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建设部及其它部委颁布的相关检测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示例，以及云南省下发的有关文件和规定。

2.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及国家或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资质及附表，检测范围须至少包括：**见证取样；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建筑电气工程检测；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智能建筑工程检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检测**等本项目涉及的相应检测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3.2类似业绩：自2020年以来承担过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检测服务业绩，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出具的委托书为准。

3.3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同时具备检测人员上岗证，近4年（2020年至今）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检测服务业绩，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出具的委托书为准。（提供2023年10月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4拟配备项目主要组成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2人及以上且具备检测人员上岗证或注册资格证书。（提供2023年10月至今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5投标人信誉：投标人应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近三年（2020年至今）无严重违法记录；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及《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精神，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失信信息材料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在项目开标后评标会议开始前查询、存档，评标时由相关工作人员统一提供给项目评标委员会。

3.6财务要求：提供2020年-

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及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满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4.1本项目招标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请有意向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于

2024年01月05日至2024年01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休息），每日上午9：00时至

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座自由象创业园区c1栋，601室）报名。

5.2投标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证件复印件一套（复印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

- (1)、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 (2)、资质证书副本；
- (3)、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6)、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5.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600.00元/份，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1月25日09时30分，地点为：弥勒市湖景酒店会议室（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莲花路）。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本招标工程的开标将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公开进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上发布。招标人和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云南门吉酒业有限 公司</u>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u>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地 址：	<u>云南省红河哈尼族 彝族自治州弥勒市 弥阳镇福地天街7栋 3号</u>	地 址：	<u>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 昆明片区经开区顺通大道国际银 座自由象创业园区c1栋, 601室)</u>
邮 编：	<u>652399</u>	邮 编：	<u>650000</u>
联 系 人：	<u>刘工</u>	联 系 人：	<u>冯工、李工、苏工</u>
电 话：	<u>18687783314</u>	电 话：	<u>18287158868、16687449558、138 88646073</u>
传 真：	<u>/</u>	传 真：	<u>/</u>
电 子 邮 件：	<u>/</u>	电 子 邮 件：	<u>1428081276@qq.com</u>
网 址：	<u>/</u>	网 址：	<u>/</u>
开 户 银 行：	<u>/</u>	开 户 银 行：	<u>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自贸 区支行</u>
账 号：	<u>/</u>	账 号：	<u>8111901013200357755</u>

